漢書/卷002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高帝紀下 第一下 ◄

漢書
卷二 惠帝紀 第二

► 高后紀 第三

孝惠皇帝，高祖太子也，母曰呂皇后。帝年五歲，高祖初為漢王。二年，立為太子。十二年四月，高祖 崩。五月丙寅，太子即皇帝位，尊皇后曰皇太后。賜民爵一級。中郎、郎中滿六歲爵三級，四歲二級。外郎滿六歲二級。中郎不滿一歲一級。外郎不滿二歲賜錢萬。 宦官尚食比郎中。謁者、執楯、執戟、武士、騶比外郎。太子御驂乘賜爵五大夫，舍人滿五歲二級。賜給喪事者，二千石錢二萬，六百石以上萬，五百石、二百石以 下至佐史五千。視作斥上者，將軍四十金，二千石二十金，六百石以上六金，五百石以下至佐史二金。減田租，復十五稅一。爵五大夫、吏六百石以上及宦皇帝而知 名者有罪當盜械者，皆頌繫。上造以上及內外公孫耳孫有罪當刑及當為城旦舂者，皆耐為鬼薪白粲。民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者，皆完之。又曰：「吏所以 治民也，能盡其治則民賴之，故重其祿，所以為民也。今吏六百石以上父母妻子與同居，及故吏嘗佩將軍都尉印將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，家唯給軍賦，他無有所與。令郡諸侯王立高廟。

元年

元年冬十二月，趙隱王如意薨。民有罪，得買爵三十級以免死罪。賜民爵，戶一級。

春正月，城長安。

二年

二年冬十月，齊悼惠王來朝，獻城陽郡以益魯元公主邑，尊公主為太后。

春正月癸酉，有兩龍見蘭陵家人井中，乙亥夕而不見。隴西地震。

夏旱。邰陽侯仲薨。秋七月辛未，相國何薨。

三年

三年春，發長安六百里內男女十四萬六千人城長安，三十日罷。

以宗室女為公主，嫁匈奴單于。

夏五月，立閩越君搖為東海王。

六月，發諸侯王、列侯徒隸二萬人城長安。

秋七月，都廄災。南越王趙佗稱臣奉貢。

四年

四年冬十月壬寅，立皇后張氏。

春正月，舉民孝弟力田者復其身。

三月甲子，皇帝冠，赦天下。省法令妨吏民者；除挾書律。長樂宮鴻臺災。宜陽雨血。

秋七月乙亥，未央宮凌室災；丙子，織室災。

五年

五年冬十月，剗；桃李華，棗實。

春正月，復發長安六百里內男女十四萬五千人城長安，三十日罷。

夏，大旱。

秋八月己丑，相國參薨。

九月，長安城成。賜民爵，戶一級。

六年

六年冬十月辛丑，齊王肥薨。

令民得賣爵。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，五算。

夏六月，舞陽侯噲薨。

起長安西市，修敖倉。

七年

七年冬十月，發車騎、材官詣滎陽，太尉灌嬰將。

春正月辛丑朔，日有蝕之。夏五月丁卯，日有蝕之，既。

秋八月戊寅，帝崩于未央宮。九月辛丑，葬安陵。

贊曰：孝惠內修親親，外禮宰相，優寵齊悼、趙隱，恩敬篤矣。聞叔孫通之諫則懼然，納曹相國之對而心說，可謂寬仁之主。遭呂太后虧損至德，悲夫！